

证券代码：300172

证券简称：中电环保

公告编号：2022-011

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67671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电环保	股票代码	30017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维	周杰	
办公地址	南京市江宁开发区诚信大道 1800 号	南京市江宁开发区诚信大道 1800 号	
传真	025-86524972	025-86524972	
电话	025-86533261	025-86529992-3611	
电子信箱	zhangwei.cec@163.com	zhoujielanaln@126.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中电环保是生态环境治理服务商，主营（3+1）：水务、固危废、烟气治理及产业创新平台，包括：工业水处理、城镇污水及水环境治理；固废危废、污泥耦合、土壤修复及餐厨垃圾处理；烟气及VOCs治理；高端装备及智慧环保等。为工业（电力、石化、冶金、煤矿、建材等）和城镇环保提供系统解决方案，包括：研发设计、核心设备制造、装备系统集成、工程总承包、设施运维和项目投资（BOT、PPP）等。近年来，经过公司团队创新发展，已成功实现主营业务、行业客户及商业模式的全面拓展及转型，具体表现为：主营业务，从水处理向水务、固危废、烟气治理及产业创新平台的拓展转型；客户，从电力向大工业及市政领域拓展；商业模式，从系统集成EPC向BOT、PPP投资、设施运维及环保高端装备制造、智慧环保等转型。形成三大业态：智慧环保系统集成EPC、治理设施运维、创新平台运营；特色业务，包括：废水处理零排放、

分布式智慧水体净化、污泥干化耦合处理；公司资质齐全，包括：环境工程设计甲级、环境设施运营甲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压力容器及ASME设计制造等。

1、公司的主要业务及其用途

(1) 水务业务

公司旗下中电环保水务公司，主要从事大工业水处理和城镇水环境治理业务：

在大工业水处理领域，为火电、核电、石化、冶金、煤化工、煤矿等国家重点工业客户提供从原水、脱盐水及废水处理、中水回用到零排放全过程业务，综合服务能力突出，包括：废水处理、再生水利用、零排放、脱盐水、海水淡化、凝结水精处理等系统工程。特别是，废水处理零排放特色业务：公司通过牵头承担国家科技重大水专项，成功研发“零排放”自主创新技术和集成系统，具有“节能降耗、低污染、智能化”等优势，已在石化、煤化工、冶金、火电、电子等工业领域成功推广，有效实现废水减排、末端处理达标、资源化回用与“零排放”。主要业务模式为EPC、EP。

在城镇水环境治理领域，为城镇客户提供：城镇及工业园区废水处理、中水回用、水环境综合治理（包括分布式智慧水体/水质净化）等业务，特别是，分布式智慧水体/水质净化特色业务：按照“源头截污、就地净化、集散结合、净水回补”的思路，采用自主研发的“高效沉淀/气浮三相增强生物反应膜耦合”等核心技术，运用污水模块化装置（CBS），在黑臭河道、泵站前池、污水汇集区域就近设置。具有“装备模块化，布置灵活，工期短；出水品质高；可计量；智能化运行”等特点，具备智慧水务、系统节能、资源回用等优点，为国考、省考断面水质达标提供保障，有效实现了智慧节能减排、资源循环利用、绿色低碳等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主要业务模式为EPC、EPCO、BOT。

(2) 固危废及土壤修复业务

公司旗下的中电环保固废资源公司，采用专利核心技术，自主研发污泥干化耦合处理工艺及系统设备，形成以污泥干化耦合处理技术为核心，污染场地土壤修复、餐厨垃圾处理、油泥处理、危险废物处置、垃圾焚烧发电、农林废弃物发电、生物质耦合发电等相互交融的业务发展模式。

污泥干化耦合处理特色业务：公司依托自主研发的污泥干化耦合处理核心技术产品（获评国家“一带一路”百强环保技术）、系统工艺及商业模式，联合央企华润电力、宝武集团及产泥单位等，顺应国家推行的“燃煤+生物质耦合发电，规模化协同处理固废”模式，落实十四五规划“污泥集中焚烧无害化处理”要求，为城镇和工业客户提供污泥处理系统解决方案。利用电厂余热对污泥干化处理，再与电厂燃煤耦合发电，是一种高效的可再生能源利用方式，有效利用燃煤电厂富余产能、低品质蒸汽、烟气治理等系统，达到节能控煤、干泥热值利用、超净排放、粉煤灰综合利用，以及废物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和规模化处置，解决了城镇污泥围城造成的环境污染问题，助力建设“无废城市”，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的统一。目前公司污泥设计处理总规模近300万吨/年，污泥干化耦合焚烧，生物质能可控煤减碳，经核算，每年可对减排约10万吨二氧化碳，从源头上减少二氧化碳的产生和排放，为“碳达峰、碳中和”行动做出贡献。主要业务模式为EPC、BOT、PPP。

污染场地土壤修复：提供一站式、全方位的修复解决方案，针对不同污染类型场地土壤中的污染物，提供原/异位固化稳定化技术、原/异位化学氧化还原技术、水泥窑协同处置技术、植物修复技术、地下水抽出处理技术、地下水修复可渗透反应墙技术、多相抽提技术、异位土壤洗脱技术等在内的综合污染土壤修复技术体系。主要业务模式为EPC、PPP。

餐厨垃圾处理：餐厨垃圾经过预处理后，进行三相分离，其中分拣出的粗固渣外运焚烧，油脂外售，液相和分离出的有机质固相混合后进入厌氧发酵系统生产沼气，沼气处理后进行利用，沼渣沼液经固液分离后，固渣外运焚烧，沼液进入渗滤液处理站，处理达标排放。主要业务模式为EPC、BOT、PPP。

危险废物处置：通过稳定固化法、化学法等预处理方法，对危险废物中的有毒有害物质进行改性，达到无害化程度后通过锅炉、水泥窑或专用焚烧炉安全焚烧、卫生填埋等实现安全处置。主要业务模式为EPC、BOT。

含油污泥处理处置：含油污泥首先进入筛选装置，筛选后产生的油泥进入加热罐进行加热，再经过三相分离机分离，水、油分别回收处置。分离的固体与筛选装置产生的固体一起进入固体分配装置，再经过盘碾机，将较大固体粉碎成较小的固体后进入浮选机。浮选产生的固体进入热脱附单元进行无害化处理，产生的液体（油和水）回流至加热罐。主要业务模式为EPC、BOT。

(3) 烟气治理业务

公司旗下的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是专业从事大气污染防治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具备自主研发的烟气治理一体化核心技术，包括：干法/半干法（其中CCFB半干法具有核心技术与业绩优势）脱硫，氨法和湿法脱硫，SCR、SNCR及窑炉HTR脱硝，布袋、电袋复合和湿式静电除尘，干式耦合脱硫脱硝除尘一体化等超低排放综合技术，为火电、石化、冶金、焦化、建材等客户提供烟气脱硫、脱硝、除尘等超低排放、余热利用及VOCs治理等综合服务。以山西焦化脱硫脱硝项目为例，单个项目每年可以减少二氧化碳排放1.4万吨，在大气治理这个主战场上，参与碳达峰、碳中和计划。主要业务模式为EPC、BOT。

(4) 智慧环保

公司旗下的中电智慧科技公司，是专业提供智慧环保、智慧工厂等全方位智慧产业解决方案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为“双软企业”、“软件骨干企业”、“AAA信用企业”。智慧科技公司贯彻“工业4.0”、“中国制造2025”等创新理念，基于自动化、物联网、互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技术，为客户打造集信息收集、传输、反馈、监控、预警、运营、管理为一体的智慧环保一体化平台，实现可视化、数字化、智能化和对工程设备的全生命周期管理，助力企业降本增效、安全、节能，为石油、石化、市政、环保、化工、电力、冶金等客户，提供智慧环保、智慧水务、厂网河一体化监控平台、智慧工厂、数字化工厂、智慧园区、自动化系统、能源管理、物联网系统、安防系统、智能仪表等系统解决方案。

(5) 产业创新平台

公司发挥上市公司综合优势，联合“政产学研金才”资源，按照水固气“三大产业+创新平台”双翼模式，加强污泥耦

合处理、水体水质提升、废水零排放特色产业，打造环保产业创新综合体，为公司创造综合平台收益。平台发挥“人才引领、技术研发、成果转化、产业集聚”等功能，推动平台空间延伸。通过股权合作、投资并购、平台孵化等措施，促进人才团队、技术引进，整合产业链，形成产业集聚，打造南京环保支柱产业。

平台包括“2337”内容：二区（国家级环保服务业集聚区、生态环境产业创新集聚区，定位环保高端服务，突出科技创新，提供环境治理第三方服务）；三联盟（国家级环保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定位科技成果产业化，突出产业创新）；三载体（研发载体-扬子江生态环境产业研究院、产业载体-扬子江环境集团、人才双创载体-南京环保产业创新中心暨创新公司）以及七大特色功能（成果转化、产业孵化加速、智慧环保、产业基金、展示推广交易、高端装备集成及综合服务）。其中，扬子江生态环境产业研究院，“平台型”新型研发机构，系联合东南大学（国家重点实验室）及其人才团队、江宁开发区管委会创建，通过市级新研机构备案，以市场需求导向研发，发挥平台的“造血功能”，针对核心技术攻关，设立专项课题和经费，与科研院校进行“课题分包”，有效解决科技应用“最后一公里”，赋能产业创新发展；南京环保产业创新中心暨创新公司，“平台型”人才公司，系联合南京大学及其人才团队、江苏省环科院及江宁开发区管委会等创建，形成“平台投人才、人才助人才、成果市场化”创新机制；扬子江环境集团，“平台型”产业载体，系联合市、区两级国资平台，采用混合所有制形式，致力于扬子江流域水、土环境治理。通过“产业+平台”双翼模式推动公司持续快速发展，“扬子江环境”的品牌效应日益增强。公司加大平台物理空间建设，投资建设生态环境产业创新集聚区（一期），支撑平台技术研发、成果转化、人才引进、产业孵化加速。

平台已被认定为国家级环保服务业集聚区、国家火炬江宁节能环保技术与装备特色产业基地、江苏省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集聚示范区、江苏省生态环境产业创新集聚区、江苏省科技企业孵化器、江苏省双创示范基地（优）、江苏省中小企业公共技术服务示范平台、江苏省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试点，同时积极创建并申报“国家级制造业创新中心”；平台已集聚高端人才团队近三十个，引进和孵化企业近五十家，拥有专利、专有技术和软件著作权等近五百项。

（6）公司宗旨及综合优势

公司秉承“改善环境、创新务实、合作共赢”的宗旨，奉行“诚信、创新、卓越”的经营理念，坚持“人才引领、敬业精业、价值共享”的人才观和“做强主业、做优平台”的发展思路，发挥“系统解决方案、精英团队与核心技术、品牌业绩、创新平台与产业资本”等优势，形成了“一个平台、两类客户、三项主业、四大优势”的发展格局。未来，公司将继续发挥细分市场龙头优势，以价值创造为目标、改善环境为己任，为工业企业、政府提供生态环境治理服务，为股东创造持续稳定的回报，为人才提供实现价值的平台，实现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建设“天蓝、水清、地净”的生态环境，缔造驰名中外的百年中电。

（二）报告期主营业务经营分析

2021年，受疫情和外部环境的影响，特别是，疫情期间部分区域封管，造成公司的项目实施进度放缓；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使得项目毛利率下降；客户资金紧张影响公司的回款进度，导致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计提增加影响净利润。对此，公司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同时，全力攻坚克难，基本稳住市场份额。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为87,438.45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4.9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655.50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39.80%。同时，公司紧抓国家十四五规划、碳达峰行动方案、长江大保护等政策契机，把握“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行业趋势，围绕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全力开拓市场、强化项目实施管理、加大项目回款力度、提升产业创新平台功能、着重技术创新升级、提高设施运营效率和企业管理水平。

1、巩固优势市场，突破细分领域，全力承接合同订单

报告期内，公司全力拓展市场宽度，深耕市场深度，充分发挥“废水处理零排放、分布式智慧水体/水质净化、污泥干化耦合处理”特色业务的优势带动作用，在水务、固危废、烟气治理等细分行业市场占有率不断提高，综合竞争力持续增强。公司围绕“产业+平台”双翼模式，推动业务模式创新，已打造工程总承包EPC、环保设施运维、产业创新平台运作等多维度发展模式。其中，公司大力投资布局分布式智慧水体净化站、污水处理厂、污泥耦合处理基地、产业创新综合体及设施运维，其资产和营收占比越来越大。

（1）水务产业：积极开拓大工业和城镇水环境治理市场，实现冶金、矿井水处理突破

公司持续巩固火电核电市场领先地位，全力开拓非电大工业市场，实现冶金行业废水零排放、矿井水处理的重要突破，以废水零排放为特色的大工业水处理业务竞争优势不断提升，新承接包钢废水零排放、宁煤羊场湾矿井水、华鲁恒升、玖龙纸业、英毅医疗、东华能源茂名、黄陵矿业、东莞宁洲、珠海电厂等一批水处理项目。

公司持续拓展城镇及工业园区废污水处理、中水回用、水环境综合治理（包括分布式智慧水体/水质净化）等业务，承接了苏州分布式水质净化（4个站点）项目。

（2）固危废产业：稳步布局污泥耦合处理项目，拓宽土壤修复市场

公司加大固危废处理业务市场开拓，加强污泥处理基地全面布局及EPC业务开拓力度，紧抓在运项目新增污泥处理合同的开拓，中标绿色动力章丘污泥处理总承包项目。同时，承接了盐城大丰土壤修复项目，中标了苏州盛泽填埋场综合治理土壤修复服务项目，实现了土壤修复领域的重要突破，助推公司在土壤修复领域的开拓进程。

（3）烟气治理产业：加速技术转型，推进非电市场转型

公司积极推进烟气治理市场业务开发，新承接了山焦炭黑脱硫脱硝、东华能源脱硝、神木信发脱硝、信发石灰窑脱硫等烟气治理项目，通过承接实施合肥热电等项目，综合应用超净工艺技术，形成自主知识产权；巩固CCFB半干法脱硫技术的领先优势，加强窑炉脱硝新领域市场拓展，稳步推进公司在非电烟气治理市场开拓进程。

（4）产业创新平台：全力赋能产业创新发展

生态环境产业创新集聚区（一期）建设稳步推进，项目建成后将作为平台服务中心、研发及成果转化中心的支撑载体，营造吸引人才、留住人才的良好环境，有力推动产业创新平台的建设进程，赋能水、固、气产业创新协调发展。公司联合市、区两级国资平台，采用混合所有制形式共同设立的扬子江环境集团经营良好，市场开拓成效显著，承接了苏州盛泽水质净化（恒舜达站）项目，“扬子江环境”的品牌影响力不断增强。

报告期内，公司新承接合同额10.03亿元，其中：水务8.99亿元(含运营合同额1.80亿元)，固废0.58亿元，科技0.46亿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尚未确认收入的在手合同金额合计为37.92亿元，其中：水务19.72亿元（含运营合同额9.86亿元）、固废处理18.07亿元（含运营合同额17.82亿元）、烟气治理0.13亿元。

2、加强项目全面管理，确保顺利实施，强化运营“提量、降本、增效”

报告期内，公司强化项目全面管理，聚焦项目执行难点，精准发力，按照合同要求科学制定具体实施方案，高效管理执行，完善并严格落实项目经理责任制，细化责任分工，明确责任单位，加大“责权利”绩效管理，提高响应速度，做好统筹协调，按时保质的完成了一批重点项目。

水务业务：在大工业水处理板块项目实施及运营方面，田湾核电、三门核电、海阳核电、阳江核电等核电水处理项目稳定商业运行；利港脱硫废水零排放、华能济宁再生水、鲁清石化原水、枣矿原水和循环水、盛鲁废水零排放、贵州正安页岩气返排液、防城港核电污水站、鲁迈拉凝结水等项目完成调试。城镇水环境治理板块的南京九龙湖、泵站前池及翻身河等分布式智慧水体净化项目、银川第七污水处理厂项目稳定商业运行。公司在环保设施运维板块的投资布局成效显著，资产和收入的比重持续提升。

固危废处理业务：在污泥耦合处理项目实施及运营方面，完成武汉污泥干化项目的调试；已投入试运行的深圳市污泥耦合处理项目系统稳定运行；完成已稳定商业运营的苏州、南京等污泥干化耦合发电项目污泥处置价格的上调，及南京板桥项目实施热能综合利用的技改，降低能耗成本，稳步提升处理能力和盈利能力；承接的盐城土壤修复项目顺利实施。目前，公司已在南京、苏州、镇江、徐州、广东、河南、湖北等地投资建设近20个污泥耦合处理项目，设计处理规模近300万吨/年，各投运项目的系统稳定性和设备可靠性持续提高，处理效率不断提升。

烟气治理业务：山西焦化超净改造、山西焦炭黑烟烟气超净治理、山西平朔超净改造、中煤蒙大CCFB超净改造、大连富力湿法脱硫等项目顺利实施，东华能源脱硝项目安装完成，山焦超净改造、中煤蒙大CCFB超净改造#2系统、富力脱硫一套系统等完成性能验收并投入使用；HTR烟气脱硝技术落地示范推广，完成HCDDI干式集成脱硝技术应用的设备升级改造。

报告期内，公司克服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及汇率上涨等因素造成的成本压力，从项目前期、设计、采购、监造、实施、运营等全流程加强项目全面管理，紧抓项目工期与成本预算，各部门通力合作，控制项目成本，保证实施质量，实现各大项目顺利实施并平稳移交，强化运营项目的“提量、降本、增效”，稳步提升污染物的处理量，提高项目盈利能力。

3、致力技术创新，强化核心竞争力，引领公司高质量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稳步推进产业创新平台建设进程，2021年公司产业创新平台实现收益约210万元。公司积极与知名高校、科研院所开展产学研合作，持续强化研发攻关、成果转化、创新产业化等工作，推动了公司技术的创新升级，进一步巩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培育发展动能。公司的污泥耦合发电技术入选《国家工业和通信业节能技术装备推荐项目》、获评江苏省科技创新成果转化奖、南京生态环境科学技术奖、荣获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发展联盟主办的首届“绿创杯”绿色创新大赛奖；高盐废水零排放技术入选《国家工业节水工艺、技术和装备征集》等。公司获批2021年江苏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连续两年入选江苏省民营企业创新百强，荣获2021年市企业百强、制造业企业百强、服务业企业百强，2021年民营企业发明专利500家榜单。公司技术团队以市场和客户需求为导向，积极探索新技术的研发和应用，报告期，公司新增专利22项，截止2021年12月31日，在手专利301项、软件著作权27件，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提供新技术、新产品的强力支撑。

4、实施人才兴企战略，注重人才培养与激励

公司大力实施人才兴企战略，不断健全人才开发与培育机制，团队综合素质与能力显著提高。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发展实际和团队建设要求，科学制定人才发展计划。对内继续推行“英才计划”，为员工实现价值创造更好的平台，有效激发公司的内生动力，不断培养英才人员走上关键岗位、管理岗位。建立健全内外培训系统机制，兼顾“走出去、请进来”的思路创新学习方法，鼓励和引导员工提升综合素质。充分使用各种渠道大力发掘人才潜质，不拘一格培养和任用“能力强、想干事、业绩好”的优秀人才，培养综合能力突出的技术领军人才，完善并落实项目经理责任制。报告期内，兑现解锁了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发中高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共同分享公司的经营收益，推动公司长远健康快速发展。通过架构调整、优化业务组合，整合完善集团化管理体系，赋能水务、固危废、烟气治理及产业创新平台的“3+1”格局巩固发展。

（三）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基本情况及发展阶段

2021年是“十四五”的开局之年，国家将生态文明建设锚定为2035年远景目标，要求持续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精准减污、提质增效、协同治理、循环利用”成为国家政策层面对生态环境治理提出的新要求，实现资源化利用成为生态环境治理行业发展主基调。强政策驱动性、高技术壁垒与资质壁垒的行业特征下，具备核心技术、精细化工程管理、智慧化运营管理、优秀人才团队的企业在未来广阔的市场中将更具竞争优势。公司作为生态环境治理行业的成员之一，主营采用“3+1”发展模式，包括水务、固危废、烟气治理及产业创新平台。

（1）水务产业

水污染治理行业是环保领域最成熟的板块，2021年在水生态环境保护上的谋篇布局更加成熟，进入从水污染防治向水环境、水生态、水资源“三水”统筹转变的新时代，精准治污、科学治污理念更加明确，流域治理战略布局更加清晰。我国

工业水处理领域，面临石化、化工、电力、印染等重点行业水资源消耗和废水排放强度大的问题，治理核心由传统的达标排放转变为控总量与工业节水尤为重要，对工业废水进行深度处理，实现污水资源化回用及零排放成为新目标。我国城镇水环境治理领域，面临黑臭水体返黑返臭、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排放污染物增量等问题，强化溯源治理、控制重要水体污染排放，实现控源截污、提标改造成为关键。

“十四五”期间，无论是污水处理的新规模增长，还是提质增效带来的存量市场，亦或是流域治理的新市场空间等，工业废水零排放、中水回用、市政污水提标扩容、水环境治理等细分领域仍将持续发展，未来仍将有广阔的市场空间。

（2）固危废产业

随着经济发展与城市化进程的不断推进，固体废物产生量巨大、覆盖面广、种类繁多，对其进行从源头产生到末端处置全过程治理，实现固废的减量化、无害化和资源化成为固废治理的主要目标。近年来，在大宗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建筑垃圾和农业废弃物、危险废物处置等方面仍存在短板；国内污泥处理处置设施建设仍显不足，污泥处理率较低；国内土壤修复行业处于成长期，技术水平与规模化修复能力仍存在提升空间，市场空间远未饱和。

随着“十四五”规划及相关政策的出台，“无废城市”试点建设、“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示范”有序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塑料污染治理”等扎实推进，明确减量化、资源化处置是固废产业未来重要发展方向，将倒逼出更大的市场空间，污泥处理处置产能提升将是未来投资热点，污泥无害化与资源化处置设施建设也将提速。

（3）烟气治理产业

国内烟气治理产业的提标改造市场，正逐步从传统电力行业向钢铁、石化、有色、建材等非电市场扩展，在“碳达峰、碳中和”政策目标下，更加注重在源头控制碳排放量，实现节能减排，改善大气环境。生态环境部制定了“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明确推动绿色低碳发展控制温室气体排放，改善大气环境等一系列重点任务，同步将编制“十四五”应对气候变化专项规划，以 2030 年前 CO₂ 排放达峰倒逼能源结构绿色低碳转型和生态环境质量协同改善，倒逼总量减排、源头减排、结构减排。烟气治理产业的市场空间在双碳目标的驱动下，实现 VOCs 高效治理的同时兼顾碳减排，重点发展绿色低碳治理技术，实施源头替代与清洁生产、降低过程泄漏、进行高效末端治理等方面将释放出更大的市场发展空间。

2、行业周期性特点

公司作为生态环境治理综合服务商，所属的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行业无明显的周期性特征，不属于强周期性行业。根据国家现行政策，可预见，政策驱动生态环境治理行业释放更加广阔的空间，在未来相当长一段时间内将保持持续增长的态势。

3、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深耕生态环境治理行业二十余年，在工业水处理、城镇污水及水环境治理；固废危废、污泥耦合、土壤修复及餐厨垃圾处理；烟气及 VOCs 治理；高端装备及智慧环保等具体市场领域中，凭借领先的环保技术、成熟的项目管理经验、优秀的人才团队，完成了众多大型优质工程，并获得多项国家级环保示范项目。

在生态环境治理行业的多个细分产业领域，公司具备技术、人才、品牌、资质及业绩等市场竞争优势。其中，在电力水处理、核电水处理等大工业水领域的市场占有率位于全国前列，客户涵盖了电力、石化、冶金、煤化工、煤矿等国家重点工业企业，并拓展至亚洲、欧洲、一带一路国家等海外市场；在城镇及工业园区污水处理、中水回用、水环境综合治理等领域，已投资建设或承建、运营近 30 个污水处理项目；在污泥耦合处理领域，公司在国内多个省份建设近 20 个污泥耦合处理项目，苏州和南京化工园污泥干化耦合处理（国家试点）项目首批通过验收，已成为国内污泥耦合处理示范基地及行业领军企业，已投产运行的深圳项目设计处理规模 2000 吨/天，为国内最大的污泥处置基地。

4、行业政策影响

公司为生态环境治理服务商，主营水务、固危废、烟气治理及产业创新平台等生态环境治理业务。2021 年 3 月 11 日，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通过“十四五规划”与《2021 年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要求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鼓励社会资本参与生态保护修复；推进城镇污水管网全覆盖，污水处理差别化精准提标，地级及以上缺水城市污水资源化利用率超过 25%；推广污泥集中焚烧无害化处理，建设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理设施；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解决“垃圾围村”和乡村黑臭水体等环境问题；建设分类投放、收集、运输、处理的生活垃圾处理系统，推进垃圾减量化、资源化；加强城市大气质量达标管理，推进细颗粒物和臭氧协同控制。为实现“十四五”规划与双碳目标，推进各项政策，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指明方向。

2021 年以来，我国生态环境政策密集出台，从法律、行政、经济多维度更新政策与制度，污水与固废资源化利用、排污许可管理、碳达峰碳中和等系列政策陆续推出实施。3 月，《排污许可管理条例》正式施行；5 月，发改委发布《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办法》，支持各地污水处理、污水资源化利用、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城镇医疗废物危险废物集中处置等基础设施项目建设；6 月，国家发改委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试点工作的通知》，在城镇污水垃圾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固废危废医废处理、大宗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等行业试点；10 月，国务院等印发《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加强污水垃圾、医疗废物、危险废物处理等城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因地制宜实施污水、污泥资源化利用，提升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成效，推广垃圾分类，建设垃圾焚烧等无害化处理设施。

随着以十四五规划为中心的多项生态环境治理政策自上而下逐一落地，政策红利逐步释放，生态环境治理技术不断创新，实现污染物治理的资源化、无害化、减量化，生态环境治理的各细分领域市场空间不断深化扩大：

（1）水务产业

2021 年 1 月，国家发改委等出台《关于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的指导意见》，到 2025 年，形成系统、安全、环保、经济的污水资源化利用格局，污水资源化利用政策体系和市场机制建立；5 月，国家发改委等印发《海水淡化利用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5 年）》，到 2025 年，全国海水淡化总规模达到 290 万吨/日以上，新增海水淡化规模 125 万吨/日以上；6 月，国家发改委等印发《“十四五”城镇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发展规划》，到 2025 年，消除城市建成区生活污水直排口和收集处理设施空白区，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力争达到 70% 以上，县城污水处理率达到 95% 以上；11 月，国家发改委印发《“十

四五”节水型社会建设规划》，鼓励结合组团式城市发展，建设分布式污水处理再生利用设施，加快建设微咸水、矿井水等综合利用工程；12月，工信部等印发《工业废水循环利用实施方案》，到2025年规模以上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达到94%左右，工业用市政再生水量大幅提高。

随着上述污水资源化回用、海水淡化利用、城镇污水资源化处理、工业水循环利用等政策逐一落实，为以污水提质增效、提标改造为代表的水务企业铺垫加速成长的赛道，公司的废污水处理、再生水利用、零排放、脱盐水、海水淡化等工业水处理业务，以及城镇及工业园区污水处理、中水回用、分布式水环境综合治理等城镇水环境业务将迎来更大的市场空间与市场机遇。

(2) 固废产业

2021年3月，国家发改委等发布《关于“十四五”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的指导意见》，到2025年煤矸石、建筑垃圾、农作物秸秆等新增大宗固废综合利用率达到60%，存量大宗固废减少；7月，国家发改委印发《“十四五”循环经济发展规划》，到2025年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保持在86%以上，大宗固废综合利用率达到60%，建筑垃圾综合利用率达到60%；8月，国家发改委等印发《“十四五”黄河流域城镇污水垃圾处理实施方案》，到2025年城市泥无害化处置率达到90%以上，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占比达到65%，资源化利用率达到60%；10月，国务院印发《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到2030年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比例提升至65%，推进生活垃圾焚烧处理，降低填埋比例，探索适合我国厨余垃圾特性的资源化利用技术；11月，中共中央等发布《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到2025年，土壤污染风险得到有效管控，固体废物和新污染物治理能力明显增强；12月，生态环境部等印发《“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建设工作方案》，到2025年“无废城市”固体废物产生强度较快下降，综合利用水平与无害化处置能力显著提升。

随着上述污泥集中焚烧无害化处理、大宗固废综合利用、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土壤污染治理等政策的实施，固废产业特别是污泥、生物质等耦合处理产业的发展前景看好，增量市场空间得以明确，市场规模将持续扩张。公司固废产业下的污泥干化耦合处理、土壤修复等业务的市场前景和空间，将迎来快速的增长。

(3) 烟气治理产业

2021年11月，生态环境部发布《关于深化生态环境领域依法行政持续强化依法治污的指导意见》，依法加强细颗粒物和臭氧协同控制，有序推进钢铁、火电等行业超低排放改造，深入开展挥发性有机物和氮氧化物协同治理、燃煤锅炉和工业炉窑综合治理，完善涉大气污染重点行业相关标准；12月，国务院印发《“十四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到2025年，全国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源消耗比2020年下降13.5%，能源消费总量得到合理控制，化学需氧量、氨氮、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总量比2020年分别下降8%、8%、10%以上、10%以上；国家发改委等发布《关于做好“十四五”园区循环化改造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到2025年底，循环化改造具备条件的省级以上园区，实现园区的能源、水、土地等资源利用效率大幅提升，二氧化碳、固体废物、废水、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大幅降低。

随着上述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和联防联控、细颗粒物和臭氧协同控制、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改造等政策实施，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推动，超低排放、火电烟气治理领域提标改造的市场存量空间以及非电烟气治理细分领域的市场增量空间巨大，未来千亿市场规模逐步释放。公司在烟气治理的战场上，也将发挥更大的作用，为碳达峰碳中和做出更大贡献。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	2,779,516,162.80	2,673,520,663.83	3.96%	2,508,495,829.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35,733,081.71	1,641,011,723.24	5.77%	1,470,410,216.84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	874,384,526.15	919,833,075.77	-4.94%	906,881,007.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556,615.58	177,012,440.92	-39.80%	142,921,087.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2,669,794.42	137,225,157.23	-47.04%	101,840,624.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555,530.40	90,664,943.13	28.56%	71,896,871.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26	-38.46%	0.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26	-38.46%	0.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2%	11.38%	下降 5.06 个百分点	10.27%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58,728,789.69	250,169,598.11	189,565,715.05	275,920,423.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209,123.22	40,149,920.84	17,962,919.36	27,234,652.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509,807.57	30,269,267.29	14,544,200.43	15,346,519.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9,600.48	32,137,982.87	-11,844,129.84	93,542,076.8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55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19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政福	境内自然人	28.22%	190,985,605	143,239,204			
林慧生	境内自然人	4.50%	30,420,484	22,815,363			
刘学良	境内自然人	2.98%	20,197,000	0			
宦国平	境内自然人	2.83%	19,130,102	0			
周谷平	境内自然人	1.87%	12,671,802	0			
朱来松	境内自然人	1.52%	10,269,029	7,701,772			
曹铭华	境内自然人	0.98%	6,635,000	0			
袁劲梅	境内自然人	0.61%	4,142,001	4,119,001			
韩晨光	境内自然人	0.40%	2,731,610	0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境外法人	0.34%	2,330,442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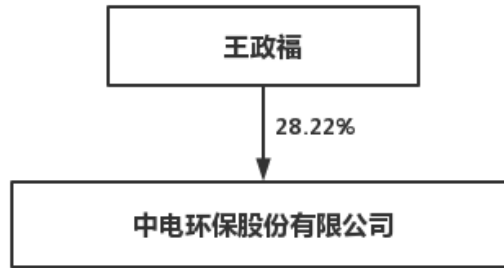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